

韩基总 第 2011 - 015 号

收信：大韩耶稣教长老会总会（合同福音）

题目：对张在亨牧师的研究结果与回信的件

以我们主耶稣基督的名问安

1. 这是有关贵教团提出的“总本第 11-07 / 2011.01.13.”相关“对张在亨牧师的研究结果的回信”的文件。

2. 第 21-11 次委员会（2010.12.17）中的有关本联合会异端对策委员会调查研究结果做出如下回信。

○ 再调查研究结果

经过再调查研究判明对张在亨牧师提出的有关再来主疑惑说仅是疑惑而并非有证据，也不是事实，毫无异端性。“完”

社团法人韩国基督教总联合会

代表会长 李光善牧师

总务 金云泰牧师

登付 2011 年第 467 号
认证

上述关于张在亨牧师研究结果的回信复印本，与原文件正本比较，是相符的。

2011 年 1 月 24 日本事务所认证上述事实
公证事务所名称公证认可瑞一合同法律事务所
所属首尔中央地方检察厅
地址首尔市江南区三星洞 141-36
公证人公证负责律师